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陕西安佑年产6万吨反刍饲料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陕西安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二〇二六年四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陕西安佑年产 6 万吨反刍饲料生产项目		
项目代码	2602-611102-04-01-342004		
建设单位联系人	孙超峰	联系方式	18220039709
建设地点	陕西省杨凌示范区东环路 5 号		
地理坐标	(108 度 6 分 44.300 秒, 34 度 14 分 59.450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1329 其他饲料加工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十三、农副食品加工业- 15 饲料加工 132 - 其他饲料加工 (年加工 1 万吨及以上的)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 (备案) 部门	杨陵区发展和改革局	项目审批 (备案) 文号	/
总投资 (万元)	3416.84	环保投资 (万元)	50.0
环保投资占比 (%)	1.46	施工工期	2026 年 7 月~2027 年 6 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用地面积 (m ²)	3050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其他符合性分析	<p>1、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p> <p>根据《产业结构调整目录》（2024年本），本项目不属于限制类、淘汰类，属于允许类，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对照《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5年版），本项目不属于禁止类。本项目已取得杨陵区发展和改革局备案确认书（项目代码2602-611102-04-01-342004），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p>							
	<p>2、规划符合性分析</p> <p>本项目与杨凌城乡总体规划符合性分析见表1-1。</p>							
	<p>表 1-1 与杨凌城乡总体规划符合性一览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20%;">文件</th> <th style="width: 40%;">文件要求</th> <th style="width: 20%;">本项目情况</th> <th style="width: 20%;">相符性</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杨凌城乡总体规划修编（2017-2035年）》</td> <td>产业发展思路：构建具有杨凌特色的现代产业体系。提升第一产业，以种业培育为核心，延伸发展设施农业、观光农业；稳定第二产业，发展农副产品加工、生物医药、涉农装备等特色产业集群；培育第三产业，加速发展生产性服务业，支撑现代产业的发展，提升生活性服务业完善城市职能，提升生活品质。</td> <td>项目属于农副产品加工业，属于产业发展规划中的第二产业。</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符合</td> </tr> </tbody> </table>	文件	文件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杨凌城乡总体规划修编（2017-2035年）》	产业发展思路：构建具有杨凌特色的现代产业体系。提升第一产业，以种业培育为核心，延伸发展设施农业、观光农业；稳定第二产业，发展农副产品加工、生物医药、涉农装备等特色产业集群；培育第三产业，加速发展生产性服务业，支撑现代产业的发展，提升生活性服务业完善城市职能，提升生活品质。	项目属于农副产品加工业，属于产业发展规划中的第二产业。
文件	文件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杨凌城乡总体规划修编（2017-2035年）》	产业发展思路：构建具有杨凌特色的现代产业体系。提升第一产业，以种业培育为核心，延伸发展设施农业、观光农业；稳定第二产业，发展农副产品加工、生物医药、涉农装备等特色产业集群；培育第三产业，加速发展生产性服务业，支撑现代产业的发展，提升生活性服务业完善城市职能，提升生活品质。	项目属于农副产品加工业，属于产业发展规划中的第二产业。	符合					
<p>3、“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p> <p>根据《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陕政发〔2020〕11号）和《陕西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应用技术指南：环境影响评价（试行）》（陕环办发〔2022〕76号文），对照《杨凌示范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2023年调整方案》，符合性分析结果如下：</p> <p>一图：项目位于重点管控单元，项目在杨凌示范区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分布位置图见下图：</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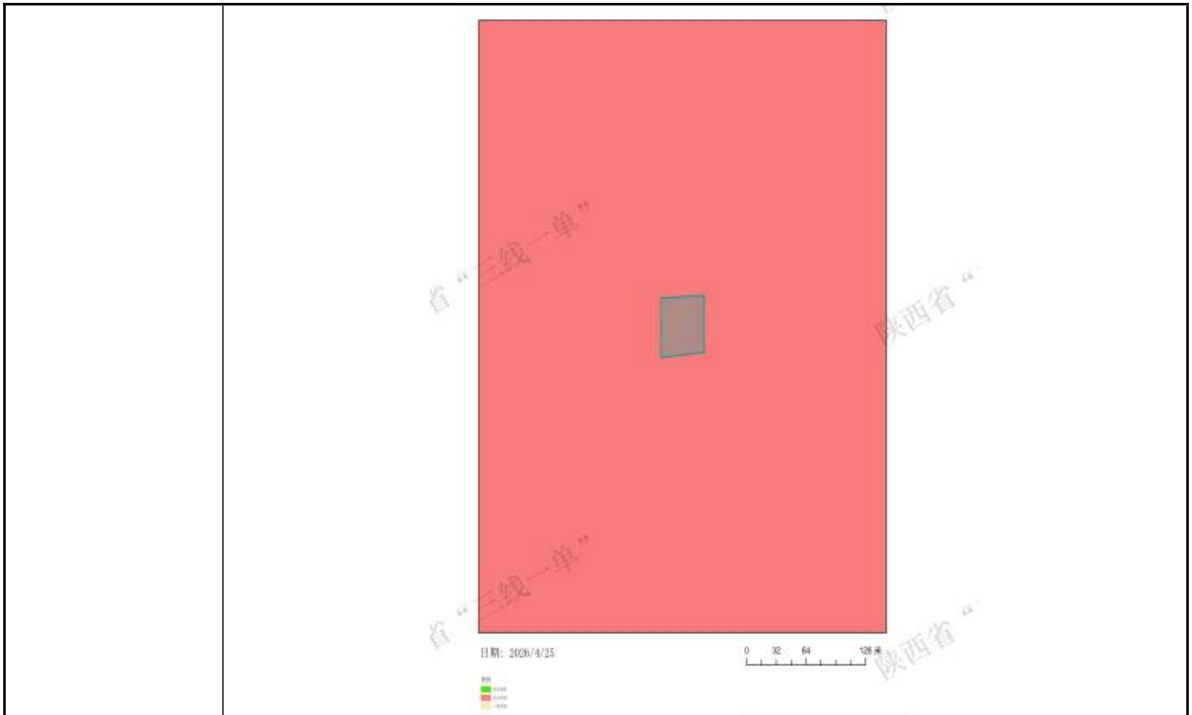


图 1-1 建设项目与环境管控单元对照分析示意图

一表：本项目涉及的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准入清单符合性分析见表 1-2。

表 1-2 项目与杨凌示范区环境重点管控单元管控符合性分析

区县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单元要素分类	管控要求分类	本项目情况说明	相符性
杨凌示范区	陕西省杨凌示范区重点管控单元 1	大气环境受体敏感重点管控区、水环境城镇生活污染重点管控区、高污	空间布局约束 大气环境受体敏感重点管控区： 1.严格控制新增《陕西省“两高”项目管理暂行目录》行业项目（民生等项目除外，后续对“两高”范围国家如有新规定的，从其规定）。 2.严禁新增钢铁、焦化、水泥熟料、平板玻璃、铝冶炼、煤化和炼油等产能。严禁区内新建化工园区。 3.2027 年底前达不到能耗标杆和环保绩效 A 级（含绩效引领）涉气企业，除部分必须依托城市生产或直接服务于城市的工业企业外，实施退城搬迁或入工业园区升级改造。 4.新建居民住宅商业综合体等	1、本项目属于饲料加工业，不属于“两高”行业项目。 2、本项目属于饲料加工业，不属于钢铁、焦化、水泥熟料、平板玻璃、铝冶炼、煤化和炼油等行业。 3、对照《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	符合

			染燃料禁燃区	必须使用清洁能源取暖,持续推进用户侧建筑能效提升改造、供热管网保温及智能调控改造。	定技术指南(2020年修订版)》(环办大气函(2020)340号),本项目不属于其中规定的重点行业,无需进行绩效评级。 4、本项目不涉及。	
			污染物排放管控	<p>大气环境受体敏感重点管控区:</p> <p>1.城市建成区产生油烟的餐饮服务单位全部安装油烟净化装置并保持正常运行和定期维护。</p> <p>2.持续因地制宜实施“煤改气”“油改气”、电能、地热、生物质等清洁能源取暖措施。</p> <p>3.鼓励将老旧车辆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替换为清洁能源车辆。推进新能源或清洁能源汽车使用。</p> <p>4.积极推广以天然气为主的清洁能源消费进一步巩固全域“煤改气”“煤改电”工作成果。</p> <p>水环境城镇生活污染重点管控区: 1. 加强城镇污水收集处理设施建设与提标改造。城镇生活污水处理达到《陕西省黄河流域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61/224-2018)排放限值要求。</p> <p>城镇新区管网建设及老旧城区管网升级改造中实行雨污分流,鼓励推进初期雨水收集、处理和资源化利用,建设人工湿地水质净化工程,对处理达标后的尾水进一步净化。</p> <p>3.污水处理厂出水用于绿化、农灌等用途的,合理确定管控要求,确保达到相应污水再生利用标准。</p>	<p>大气环境受体敏感重点管控区:</p> <p>1、本项目不涉及。</p> <p>2、本项目属于饲料加工业,所使用的能源为电能,属于清洁能源。</p> <p>3、本项目不涉及。</p> <p>4、本项目不涉及。</p> <p>水环境城镇生活污染重点管控区:</p> <p>1、本项目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排至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至杨凌示范区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p> <p>2、本项目不涉及。</p> <p>3、本项目不涉及。</p>	符合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p>高污染燃料禁燃区：禁止新建、扩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城市集中供热应急、调峰锅炉除外）。已建成使用高污染燃料的各类设备应当拆除或者改用管道天然气、页岩气、液化石油气、电或其他清洁能源。</p> <p>2.禁止销售、燃用高污染燃料（热电联产机组除外），采用天然气、电等清洁能源替代煤炭、燃油、秸秆等高污染燃料，持续巩固示范区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建设成果。</p>	本项目位于高污染燃料禁燃区，项目不涉及高污染燃料。	符合
关中地区	陕西省	污染物排放管控	/	3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VOCs）全面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本项目不排放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VOCs）等污染物。	符合

(3) 一说明

本项目位于杨凌示范区“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中重点管控单元，对照表 1-2 中的管控要求，项目建设符合杨凌示范区生态环境准入清单中重点管控单元的环境分区管控的要求。

4、相关环保政策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与相关政策协调性分析见表 1-3。

表 1-3 相关政策符合性分析

规划、规范、政策	政策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陕西省“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	促进产业结构转型升级。严格能耗、环保、质量、安全、技术等综合标准，以钢铁、煤炭、水泥、电解铝、平板玻璃等行业为重点，依法依规淘汰落后产能。以钢铁、焦化、建材、有色、石化、工业涂装、包装印、石油开采、农副食品加工等行业为重点，开展全流程清洁化、循环化、低碳化改造，促进传统产业绿色转型升级。以钢铁、有色、石化、化工、建材等行业为重点，开展资	本项目属于饲料加工业，不属于规划中的重点行业，且生产用水大部分均合理利用处置，不外排，满足清洁化、循环化、低碳化要求。能够达到强制性能耗限额标准先进值和污染物排放标准。	符合

		源效率对标提升行动,深入开展能效、水效“领跑者”行动。推动高耗能行业技术创新和改造升级,新建、改(扩)建项目必须达到强制性能耗限额标准先进值和污染物排放标准。		
		加强危险废物收集处理处置;强化危险废物全过程监管,依法将危险废物纳入排污许可管理。	本项目严格执行危险废物环境管理制度,危险废物分类收集暂存于危废贮存点内,委托第三方资质单位处置。	符合
	《陕西省大气污染治理专项行动方案(2023-2027年)》陕政发[2023]4号	3.产业发展结构调整。关中地区严禁新增钢铁、焦化、水泥熟料、平板玻璃、电解铝、氧化铝、煤化工产能,合理控制煤制油气产能规模,严控新增炼油产能。	本项目属于饲料加工业,不属于严禁、严控类项目。	符合
	《杨凌示范区大气污染治理专项行动方案(2023-2027年)》	产业发展结构调整。坚决遏制“两高”项目入区,严格落实国家产业规划、产业政策、节能审查制度。严禁新增钢铁、焦化、水泥熟料、平板玻璃、铝冶炼、煤化工和炼油等产能,严禁区内新建化工园区。	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	符合
		区内新、改、扩建涉气重点行业企业应达到环保绩效A级、绩效引领性水平。	本项目属于饲料加工项目,不属于涉气重点行业。	符合
	《杨凌示范区环境空气质量限期达标规划(2023-2030年)》(杨管发【2023】4号)	严格执行《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坚决遏制“两高”项目入区,严格落实国家产业规划、产业政策、节能审查制度、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产业准入政策相关要求,对不符合规定的项目坚决停批停建。	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符合国家产业规划、政策、节能审查制度、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产业准入政策相关要求。	符合
		严格能耗、环保、质量、安全、技术等综合标准,严禁新增钢铁、焦化、水泥熟料、平板玻璃、铝冶炼、煤化工和炼油等产能,严禁区内新建化工园区。	本项目为饲料加工项目,不属于严禁新增的产能。	符合
		严把锅炉和窑炉准入关口,示范区内严禁新建燃煤锅炉、窑炉(使用清洁能源除外)和除生产用热(能)以	本项目生产用蒸汽由大唐杨凌热电公司供给。	符合

<p>《杨凌示范区深化大气污染治理推进实现“十四五”空气质量目标的实施方案》（杨管字[2025]9号）</p>	<p>外的燃气锅炉。 严格准入要求。新、改、扩建项目严格落实各项准入要求,原则上采用清洁运输方式,对属于节能降碳工业重点领域的新建项目必须按照能效标杆水平建设。原则上不再新增自备燃煤机组项目,支持自备燃煤机组实施清洁能源替代。国家相关部门有明确要求的涉及产能置换项目,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或经认可的置换方案执行</p>	<p>本项目为饲料加工项目,本项目生产用蒸汽由大唐杨凌热电公司供给。</p>	<p>符合</p>
---	---	--	-----------

5、选址符合性分析

(1) 本项目位于陕西省杨凌示范区东环路5号陕西安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内,所在地属于建设用地。项目周边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文物古迹区、饮用水水源地等生态保护目标,不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本项目建设符合区域“三线一单”的要求。

(2) 项目实施环评提出各项措施,各项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造成的影响较小。

(3) 项目厂区北侧为连霍高速,西侧隔规划路为空地、南侧为西宝高铁、东侧隔东环南路为空地。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及社会环境条件较好,有利于项目建设。

(4) 本项目符合当地产业发展规划、土地符合当地土地利用规划、选址符合当地规划。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p>1、项目由来</p> <p>陕西安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1 月 15 日,主要从事饲料生产与销售,现有厂区位于陕西省杨凌示范区东环路 5 号。公司现有工程包括年产 16 万吨猪饲料生产线及年产 6 万吨猪饲料生产线,均已履行环境影响评价及环保验收手续并取得排污许可(登记编号:9161043059698503N002Z)。</p> <p>为适应市场需求,优化产品结构,公司拟在现有厂区内预留空地建设“年产 6 万吨反刍饲料生产项目”,通过新增反刍饲料自动化生产线及相关配套设施,扩大生产规模,提升市场竞争力。</p> <p>2、项目基本情况</p> <p>项目名称:陕西安佑年产 6 万吨反刍饲料生产项目</p> <p>建设单位:陕西安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p> <p>建设性质:扩建</p> <p>项目投资:项目总投资 3416.84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0 万元,占总投资 1.46%。</p> <p>地理位置与四邻关系:本项目在现有项目厂区内预留空地建设,项目中心地理坐标为 E108.112763, N34.249619。项目地厂界北侧 48m 为连霍高速,西侧隔路为空地、南侧 27m 为西宝高铁、东侧 24m 为东环南路。</p> <p>3、项目主要工程内容</p> <p>本次项目利用现有厂区预留空地建设年产 6 万吨的反刍饲料自动化生产线一条,建设原料库房 1500m²,建设成品库房 1200m²及配套设施。项目主要建设内容见表 2-1。</p>																		
	<p>表 2-1 项目工程组成一览表</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类别</th> <th>名称</th> <th>建设内容</th> <th>备注</th> </tr> </thead> <tbody> <tr> <td>主体工程</td> <td>生产车间(预留空地)</td> <td>位于厂区二期预留空地,占地面积约 3050m²。主要布置有原料接收、初清等设备、粉碎设备、配料混合设备、制粒设备等。</td> <td>新建</td> </tr> <tr> <td rowspan="2">辅助工程</td> <td>办公区、综合楼</td> <td>位于厂区东侧,占地面积约 430m²,3 层,用于人员办公等</td> <td>依托现有</td> </tr> <tr> <td>化验室</td> <td>位于厂区北侧,占地面积 88m²,1 层,主要用于检验产品质量。</td> <td>依托现有</td> </tr> <tr> <td>储运工程</td> <td>成品区</td> <td>位于本次主车间东侧,占地面积约 1200m²。用于成品的暂存。</td> <td>新建</td> </tr> </tbody> </table>	类别	名称	建设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预留空地)	位于厂区二期预留空地,占地面积约 3050m ² 。主要布置有原料接收、初清等设备、粉碎设备、配料混合设备、制粒设备等。	新建	辅助工程	办公区、综合楼	位于厂区东侧,占地面积约 430m ² ,3 层,用于人员办公等	依托现有	化验室	位于厂区北侧,占地面积 88m ² ,1 层,主要用于检验产品质量。	依托现有	储运工程	成品区	位于本次主车间东侧,占地面积约 1200m ² 。用于成品的暂存。
类别	名称	建设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预留空地)	位于厂区二期预留空地,占地面积约 3050m ² 。主要布置有原料接收、初清等设备、粉碎设备、配料混合设备、制粒设备等。	新建																
辅助工程	办公区、综合楼	位于厂区东侧,占地面积约 430m ² ,3 层,用于人员办公等	依托现有																
	化验室	位于厂区北侧,占地面积 88m ² ,1 层,主要用于检验产品质量。	依托现有																
储运工程	成品区	位于本次主车间东侧,占地面积约 1200m ² 。用于成品的暂存。	新建																

	原料区	位于本次主车间北侧，占地面积约 1500m ² 。用于喷浆玉米皮、秸秆粉等原辅材料的暂存。	新建
依托工程	供电	杨陵区供电线路及设施	依托现有
	给水	杨陵区供水设施及管道。	依托现有
	排水	本次项目新增废水主要为生活用水，现有化粪池处理后，进入杨凌示范区污水处理厂。	依托现有
环保工程	废气	投料粉尘及包装粉尘脉冲袋式除尘器收集处理后无组织排放；粉碎工序粉尘经各自配备的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高排放筒排放；初清磁选工序粉尘经集气罩收集至脉冲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高排放筒排放；混合制粒、筛分粉尘经集气罩收集至脉冲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高排放筒排放。	新建
	废水	生活污水排入现有化粪池处理后，进入杨凌示范区污水处理厂。	依托现有
	噪声	采用基础减振，厂房隔声，选用低噪声设备和严格管理等降噪措施。	新建
	固废	一般固废集中收集、分区存放，定期外售处理；危险废物依托现有危废贮存库暂存，交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单位定期处置。	依托现有

4、主要生产设施及设施参数

本次生产设备均为新增，与现有项目不存在依托关系。本项目生产设备见表 2-2。

表 2-2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施及设施参数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设施参数	数量 (台/套)	工段	备注
1	人工投料斗	P_TGSSP25-18	3	原料工段	新建
2	上料位器	SE130EGMA	1		新建
3	螺旋输送机	LSGF32	1		新建
4	刮板输送机	TGSP35_C	1		新建
5	提升机	TDTG50/23	2		新建
6	圆筒初清筛	TCQY100	1		新建
7	永磁筒	TCXT25	1		新建
8	旋转分配器	TFPX6-250	1		新建
9	国产通用离心风机	4-72-3.6A-2-3kW	1		新建
10	圆锥粉料初清筛	SCQZ90×80×110	1		新建
11	永磁筒	TCXT25	1		新建
12	除铁器	RCYG100	1		新建

13	脉冲布筒除尘器	LNGM18	1		新建	
14	脉冲布筒除尘器	BLMB4	1		新建	
15	脉冲布筒除尘器	BLMY8	1		新建	
16	待粉碎仓	/	1	粉碎工段	新建	
17	叶轮喂料器	TWLY36	1		新建	
18	混合缓冲斗	/	1		新建	
19	锤片式粉碎机	SFSP132×36	2		新建	
20	螺旋输送机	LSGF32	1		新建	
21	斗式提升机	TDTG36/22_T_C	1		新建	
22	旋转分配器	TFPX.12	1		新建	
23	脉冲布筒除尘器	BLMB4	2		新建	
24	配料仓	/	1		配料混合工段	新建
25	上料位器	SE130EGMA	1			新建
26	下料位器	SE130EGMA	1	新建		
27	喂料绞龙	LSUW32	1	新建		
28	喂料绞龙	LSUW32×32	1	新建		
29	喂料绞龙	LSUW25	1	新建		
30	配料秤	SE130EGMA	1	新建		
31	小料添加斗	P_TBLMB4A	1	新建		
31	双轴桨叶式高效混合机	SLHS7	1	新建		
32	桨式糖蜜混合机	STHJ50×275	1	新建		
33	混合缓冲斗	P_SLHSJ7A	1	新建		
34	刮板输送机	TGSP35_C	1	新建		
35	提升机	TDTG50/28	1	新建		
36	旋转分配器	FPX.4	1	新建		
37	脉冲布筒除尘器	BLMB12	1	新建		
38	待制粒仓	/	1	制粒工段	新建	
39	上料位器	SE130EGMA	1		新建	
40	下料位器	SE3820ECRF	1		新建	
41	制粒喂料斗	MUWL600	1		新建	

42	环模制粒机	SZLH420	1		新建
43	逆流式冷却机	SLN6	1		新建
44	组合回转筛	FJHD100×2	1		新建
45	缓冲斗	/	1		新建
46	旋转分配器	TFPX.4	1	成品工段	新建
47	成品仓	/	8		新建
48	缓冲斗	/	1		新建
49	包装袋输送机	PDSS3500TS	1		新建
50	移动式缝包机组	GA2_LZB_GK35-6A	1		新建
51	脉冲布袋除尘器	BLMY8	1		新建
52	秤式液体添加系统	SYTC100	1	液体添加系统	新建
53	泵送系统	MSBS80	1		新建
54	油罐	MSYG2	1		新建

5、产品方案

本次项目主要年产 6 万吨反刍饲料，产品方案见表 2-3。

表 2-3 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年产量			变化量
		扩建前产品规模	本次扩建项目产品规模	扩建后全厂产品规模	
1	猪饲料	22 万 t/a	0	22 万 t/a	0
2	反刍饲料	0	6 万 t/a	6 万 t/a	+6 万 t/a

6、项目原辅材料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及能耗情况见表 2-4。

表 2-4 项目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

序号	现有项目		本次项目		备注（本次项目）	
	原辅料名称	年耗量（万 t/a）	原辅料名称	年耗量（万 t/a）		
1	玉米	20	玉米	2.5	筒仓	本次新增辅料库位于本次新建反刍车间原料库内
2	豆粕	12	豆粕	1.5	筒仓	
3	麸皮	16	喷浆玉米皮	1.0	筒仓	
4	面粉	11.76	玉米秸秆粉	0.3	筒仓	
5	DDGS	0.03	花生壳	0.43	袋装	
6	油脂	1.05	葵花壳粉	0.25	袋装	

7	/	/	油脂	0.1	罐装	
8	包装袋	540 万个	包装袋	140 万个	/	依托现有包材库
9	水	800m ³	水	600m ³	/	/
10	电	100 万 KW/h	电	60 万 KW/h	/	/

7、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本项目新增劳动定员 30 人，每天运行 8h，年工作 312 天。

8、给排水

本项目在陕西安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内建设，基础设施和公用设施依托原有，用水、蒸汽均由市政管网提供。项目用水主要为新增职工用水。

本次项目新增劳动定员 30 人，厂区不提供食宿，根据陕西省质量技术监督局《陕西省 行业用水定额通知》（DB61/T943-2020），办公用水量按 25m³/人·a 计，本项目年工作 312 天，则本项目办公用水量约为 750m³/a，2.4m³/d。废水产生系数按 0.8 计，则产生废水量为 1.9m³/d，600m³/a，生活污水排入现有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而排入杨凌示范区污水处理厂。

9、厂区平面布置情况

本项目生产车间位于厂区预留空地，占地面积约 3050m²，现有办公楼及综合楼位于厂区东侧，厂区西侧为现有饲料生产线。本次项目依托的现有原料储存筒仓以及粕类仓均位于本项目北侧，其南侧为本项目新增的厂房，主要包括原料区、生产区及包装区。项目总平面布置充分考虑了功能分区明确、布置整齐、经济适用。满足生产工艺、规范要求，功能分区合理，人流、物流分开。项目功能区分明，平面布置合理。具体平面布局见附图 3。

一、施工期

本项目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见图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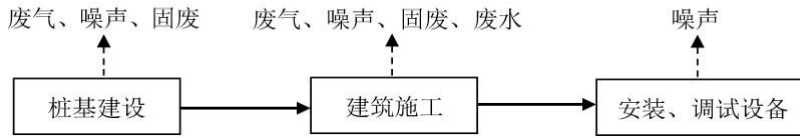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施工期产污工艺流程图

二、运营期

本项目运营期产污工艺流程见图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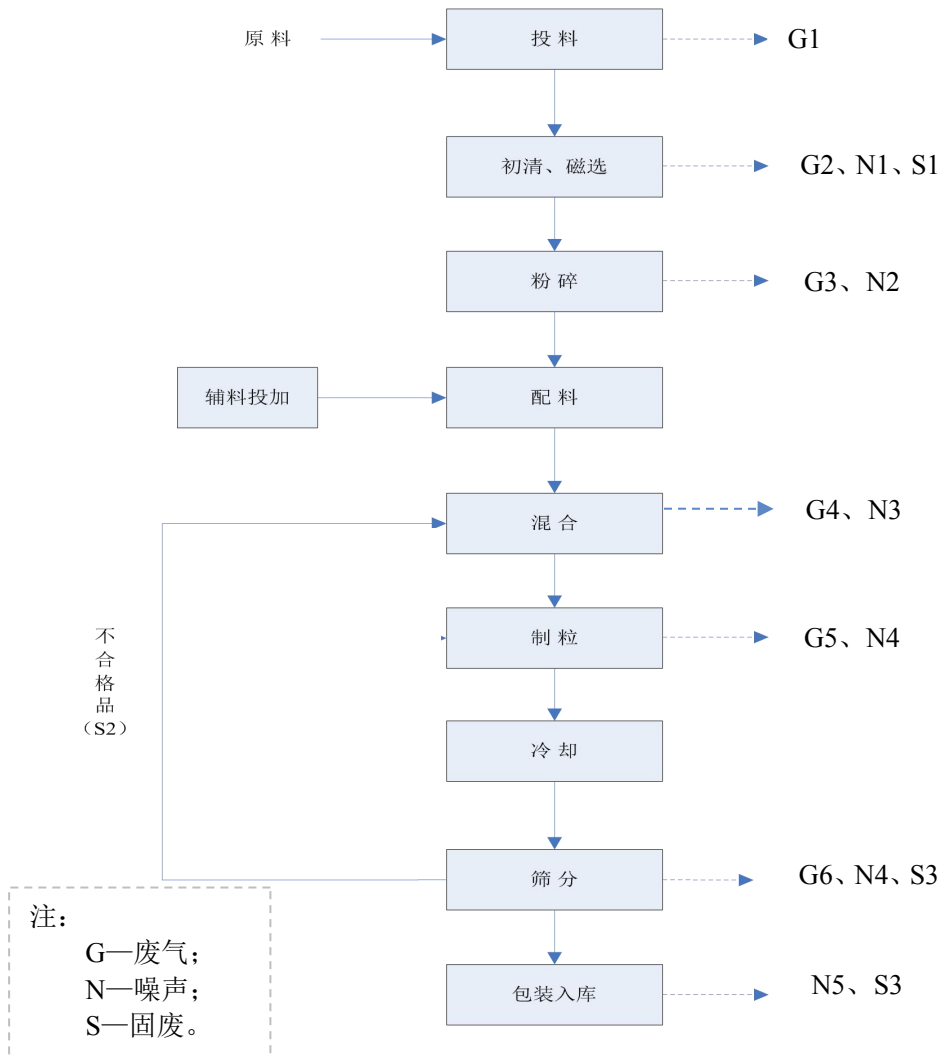


图 2-2 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工艺流程简述：

①投料：项目原料进厂后进行贮存，投料工序会产生少量粉尘（G1）。

②初清：原料中含有杂质，影响饲料产品质量及饲料加工设备及人身安全。饲料的清理设备以筛选和磁选设备为主，筛选设备除去原料中的石块、泥块、麻袋片等大而长的杂物，磁选设备主要去除铁质杂质。该工序主要产生粉尘（G2）、噪声（N1）、固废（S1）。

③粉碎：根据饲料的品种及所需粒度等条件进行粉碎，此过程主要产生粉碎粉尘（G3）、噪声（N2）。

④配料混合：根据饲料配方的要求，将其他无需粉碎的原辅料和粉碎后的原料一起进入配料工序，而后将各种物料均匀混合，该工序均在密闭设备内进行，无废气产生。

⑤制粒：将混合好的配料经过制粒机后成型，制粒过程中会经蒸汽和压力的综合作用，使其熟化，改善饲料的质量。制粒工序所需蒸汽由大唐杨凌热电公司供给，无燃气废气产生。因此本次制粒工序主要产生粉尘（G4）、噪声（N3）。

⑥冷却：制粒机出来的物料通过风机进行冷却，降低温度及湿度。在制粒过程中由于通入高温、高湿的蒸汽同时物料被挤压产生大量的热，使得颗粒饲料刚从制粒机出来时，含水量达16%~18%，温度高达75°C~85°C，在这种条件下，颗粒饲料容易变形破碎，贮藏时也会产生粘结和霉变现象，因此需要冷却。

⑦筛分：分级选取合格饲料，不合格的饲料（S2）再回到混合、制粒工序进行二次制粒。此过程主要产生粉尘（G5）、噪声（N4）。

⑧包装：筛分后成品饲料根据客户要求分别进行打包包装，包装工序采用封闭式全自动包装系统，无粉尘产生，主要为设备噪声（N5）及废弃包装物（S3）。

⑨入库：将打包好的饲料入库存储。

项目物料平衡见表 2-6。

表 2-6 项目物料平衡一览表

输入 (t/a)		输出 (t/a)	
玉米	25000	反刍饲料成品	60630.646
豆粕	15000	有组织粉尘排放量	0.624

喷浆玉米皮	10000	无组织粉尘排放量	1.894
玉米秸秆粉	3000	除尘器收集尘	14.836
花生壳	4300	初清工序	152
葵花壳粉	2500	/	/
油脂	1000	/	/
输入合计	60800	输出合计	60800

一、厂区现有项目（猪饲料生产线）情况

陕西安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13年1月15日，主要从事饲料的生产与销售。项目所在地属于建设用地，项目地北侧为西宝高速，西侧隔规划路为空地、南侧为西宝高铁、东侧隔东环线为空地，厂区目前建设有年产16万吨猪饲料生产线一条及年产6万吨猪饲料生产线一条。公司现有项目环评手续履行情况见表2-7。

表 2-7 现有项目环评手续履行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报告类别	生产规模	批复（备案）时间及文号	批复（备案）机关
1	年产20万吨高效安全饲料生产线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	设计年产16万吨猪饲料及年产4万吨牛饲料	2013.11.11, 杨管环批复[2013]34号	原杨凌示范区环境保护局
2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实际建设年产16万吨猪饲料	2016.11.25, 杨管环验[2016]34号	原杨凌示范区环境保护局
3	陕西安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二期扩建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	年产猪饲料6万吨	2021.4.29, 杨政审复(2021)18号	杨陵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4		自主验收	年产猪饲料6万吨	2022.4.13, 备案编号: XK1301520550413003	杨陵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5	陕西安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排污许可登记	/	2021.7.21, 登记编号: 9161043059698503N002Z	/
6	陕西安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	2024.5.13, 备案编号: 610403-2024-0327-L	杨凌示范区生态环境局

二、现有项目污染物排放及达标情况

根据现有项目的例行监测数据及验收报告，项目环保设施及污染监测达标情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况见表 2-8。

表 2-8 污染物排放情况及达标情况一览表

污染物	排放源	排气筒编号	防治措施	污染物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达标情况
大气污染物	投料	/	袋式除尘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颗粒物	0.282mg/m ³	/	达标
	生产工艺粉尘	DA001	袋式除尘+15m排气筒	颗粒物	2.2mg/m ³	0.0148kg/h	达标
		DA002	袋式除尘+15m排气筒	颗粒物	36.9mg/m ³	0.218kg/h	达标
		DA003	袋式除尘+15m排气筒	颗粒物	9.7mg/m ³	0.078kg/h	达标
		DA004	袋式除尘+15m排气筒	颗粒物	2.0mg/m ³	0.013kg/h	达标
		DA005	袋式除尘+15m排气筒	颗粒物	3.0mg/m ³	0.013kg/h	达标
		DA006	袋式除尘+15m排气筒	颗粒物	3.1mg/m ³	0.034kg/h	达标
	食堂油烟		油烟净化器	食堂油烟	1.27mg/m ³	/	达标
水污染物	污水	隔油池+化粪池	废水量	810m ³ /a			
			pH	8.12~8.17	/	达标	
			SS	19mg/L	0.023t/a	达标	
			COD	189mg/L	0.174t/a	达标	
			BOD ₅	52.8mg/L	0.054t/a	达标	
			氨氮	18.9mg/L	0.005t/a	达标	
			动植物油	2.51mg/L	0.024t/a	达标	
噪声污染	厂房内	设备减振、厂房隔声	各类机械设备	厂界东	昼间61 夜间53	达标	
				厂界南	昼间63 夜间52	达标	
				厂界西	昼间53 夜间46	达标	
				厂界北	昼间58 夜间51	达标	
固体废物	办公区、生活区	垃圾箱	生活垃圾	9.36t/a			
	生活区	隔油池	废油脂	0.3t/a			
	生产区	固定收集点	废包装	13.03t/a			
			土及少部分金属等杂物	0.15t/a			
			除尘器收集的粉尘	29.289t/a			
	机械维护	存于危废暂存间，交由陕西宝鸡恒兴石化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废机油	0.09t/a			
			废含油棉纱 化验室废液及废包装	0.21t/a 0.01t/a			

三、现有项目存在的环境问题及整改措施

根据现场踏勘，现有项目环保手续齐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各类污染物均采

	<p>取符合现行环保法律法规及标准要求的污染防治措施，使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现有项目不存在环境问题。</p>
--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1、环境空气现状						
	(1) 基本污染物						
	<p>根据陕西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 2026 年 2 月 3 日发布的《环保快报》中相关内容，生态环境部正在开展“十五五”国家城市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点位优化调整工作，杨凌示范区省控空气站被上收为国控站点，站点监测数据直传国家，目前国家尚未反馈站点数据。本项目空气质量现状评价引用陕西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于 2025 年 1 月 21 日发布的《2024 年 12 月及 1~12 月全省环境空气质量状况》中杨凌示范区数据，对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进行分析，杨凌示范区 2024 年环境空气质量状况见下表 3-1。</p>						
	表 3-1 杨凌示范区 2024 年空气质量状况统计表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单位	现状浓度	过渡阶段二级标准限值 (GB3095-2026)	占标率%	达标情况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μg/m ³	67	60	95.7	达标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μg/m ³	48	30	137.1	超标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μg/m ³	6	60	10	达标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μg/m ³	22	40	55	达标
	CO	95 百分位浓度	mg/m ³	1.0	4	25	达标
O ₃	90 百分位浓度	μg/m ³	170	160	106.3	超标	
<p>由表 3-1 可知，杨凌示范区 2024 年杨凌示范区环境空气常规六项指标中，PM₁₀、SO₂ 和 NO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CO 第 95 百分位数日平均质量浓度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26）过渡阶段二级标准要求；PM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O₃ 第 90 百分位数 8h 平均质量浓度均不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26）过渡阶段二级标准要求。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情况评价指标为 SO₂、NO₂、PM₁₀、PM_{2.5}、CO、O₃，六项污染物年评价指标全部达标即为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因此，本项目所在区域属于不达标区域。</p>							
<p>项目所在区域 2024 年 PM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超标，属于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区。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 2.2-2018），本项目</p>							

新增污染物主要为颗粒物,通过采用高效的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效率 $\geq 95\%$)处理后排放,新增排放量很小。项目实施后,通过加强环境管理,可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对区域环境空气质量影响较小,不会加剧 $PM_{2.5}$ 污染。因此,从大气环境角度分析,本项目建设可行。

(2) 特征因子

本项目涉及的环境空气特征污染物为 TSP。TSP 现状监测引用《陕西吉宇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200T 血浆蛋白粉和 4500T 血球蛋白粉(饲料添加剂)项目环境质量现状监测报告》中对 TSP 的监测数据。具体引用情况见表 3-2。

表 3-2 本项目环境质量现状引用报告情况

特征污染物	监测报告	监测单位	监测时间	距本项目的距离 (m)
TSP	陕西吉宇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200T 血浆蛋白粉和 4500T 血球蛋白粉(饲料添加剂)项目环境质量现状监测报告》	陕西林泉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3.12.25 ~2023.12.27	4534

根据上表分析,本项目引用监测报告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排放国家、地方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中有标准限值要求的特征污染物时,引用建设项目周边 5 千米范围内近 3 年的现有监测数据”要求,本次项目引用点位距离项目 4534m,监测时间为 2023.12.25~2023.12.27,满足编制指南的要求,引用可行。引用监测结果见表 3-3。

表 3-3 引用特征污染物 TSP 监测结果统计表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	污染物	标准限值 (mg/m ³)	监测浓度范围 (mg/m ³)	达标情况
陕西吉宇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厂界下风向	2023.12.25 ~2023.12.27	TSP	0.3	0.195-0.227	达标

由监测结果可知,TSP 浓度值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26)过渡阶段中二级标准。

2、声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引用项目例行检测报告中的数据,委托陕西智领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4 日至 2025 年 11 月 5 日进行昼间与

夜间进行监测，监测点位于厂界四周，噪声监测期间企业正常生产。项目例行监测至今厂区生产情况未发生变化，噪声引用结果可行。监测结果见表 3-4。

表 3-4 项目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dB (A)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 dB(A)		评价标准		达标情况
	2025.11.4~2025.11.5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西厂界 N1	58	49	65	55	达标
南厂界 N2	63	52	70	55	达标
东厂界 N3	61	53	70	55	达标
北厂界 N4	64	54	70	55	达标

监测结果表明，项目西厂界昼、夜间的噪声监测值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东厂界、北侧厂界昼间、夜间的噪声监测值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4a 类标准要求，南厂界昼间、夜间的噪声监测值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4b 类标准要求。

环境保护目标

1、环境空气

经调查项目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居住区、文化区和农村地区中人群较集中的区域，也并不涉及地下水集中式应用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2、声环境

本项目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敏感点。

3、地下水环境：本项目 500m 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环境。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1、废气：营运期工艺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限值要求。根据调查项目区 200m 范围内最高建筑为 35m，根据 GB16297-1996 中相关要求，排气筒高度应高出周围 200m 半径范围的建筑 5m 以上，不能达到该要求的排气筒，应按其高度对应的表列排放速率标准值严格 50%执行。根据项目设计资料，本项目排气筒高度确定为 15m，按照排放速率标准值严格 50%执行。

表 3-5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一览表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二级标准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标准来源
		排气筒(m)	排放速率(kg/h)	监控点	浓度(mg/m ³)	
颗粒物	120	15	1.75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2、废水：本项目废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排放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A 级标准。

表 3-6 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单位：mg/L

项目	pH 值(无量纲)	氨氮	悬浮物	COD	BOD ₅	标准来源
标准限值	6~9	/	400	500	300	GB8978-1996
	/	45	/	/	/	GB/T31962-2015

2、项目地厂界北侧 48m 为连霍高速，西侧隔路为空地、南侧 27m 为西宝高铁、东侧 24m 为东环南路。根据《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技术规范》（GB/T15190-2014）及杨凌示范区声环境功能区划分图，本项目所处位置为 3 类区及 4 类区，运营期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及 4 类标准。

表 3-7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监测点	执行标准	级别	单位	标准限值		备注
				昼间	夜间	
厂界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3 类	dB(A)	65	55	西厂界
		4 类		75	55	东厂界、南厂界、北厂界

4、固废：一般固体废弃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有关规定；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有关规定。

5、其他按国家相关标准执行。

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942-2018）及《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农副食品加工工业-饲料加工、植物油加工工业》（HJ1110-2020），本项目不属于重点管理项目，为登记管理，故不涉及总量控制指标。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
工
期
环
境
保
护
措
施

1、废气

本项目施工期的废气主要为建设过程中建筑材料如水泥、石灰、砂子等装卸过程抛撒的产生的施工扬尘、经施工机械、运输车辆碾压卷带、形成部分细小颗粒进入大气中形成的扬尘以及道路施工及运送物料时产生的道路扬尘和汽车尾气。采取措施如下：

①极易产生扬尘的施工环节尽量避免在大风干燥季节实施；车辆装卸应尽量降低操作高度，粉粒物料严禁抛洒；细颗粒散装建筑材料应储存于库房内或密闭存放，运输采用密闭式罐车运输。

②对施工区采取适量洒水措施。

③施工过程中首先修建施工围挡（不低于 1.8m），以降低其他施工项目施工粉尘产生的影响。

④施工场区不宜使用油耗高、效率低、废气排放严重的施工机械，对燃油设备要合理配置，加强管理，对工程运输车辆要求尾气达标排放。

⑤运输车辆出施工场地时对轮胎进行清洗，禁止车辆带泥（尘）上路；加强施工管理，防止施工泥土入城影响市容卫生。

根据《陕西省建筑施工扬尘治理措施 16 条》等措施进行严格管理后，施工场地废气对大气环境的影响将会大大降低，施工期的影响将随施工的开始而消失。

2、废水

本项目施工期的污水主要是施工人员少量的生活污水和少量施工废水。

施工机械冲洗废水经隔油沉淀处理、混凝土拌合养护废水经沉淀处理之后全部回用于场地洒水抑尘，不外排。

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依托厂区现有卫生设施。

采取以上措施后，本项目施工期的污废水可以得到有效处理，对环境影响较小。

3、声环境

本项目建筑施工过程中常用的设备主要有：吊车、卷扬机、载重汽车、挖掘机、振捣棒、推土机、钻孔机等，声级为70~95dB（A）。施工期噪声控制措施如下：

- （1）施工场界内合理安排施工机械；
- （2）装卸材料应做到轻拿轻放，最大限度地减少噪声扰民；
- （3）施工时加强对施工人员的环保意识教育，降低人为因素造成的噪声污染。
- （4）施工车辆的运行路线应尽量避免避开噪声敏感区域，严禁夜间装卸物料，材料运输车辆进入场地需安排专人指挥，场内禁止汽车鸣笛，材料装卸采用人工传递，严禁抛掷或汽车一次性下料。

料运输车辆进入场地需安排专人指挥，场内禁止汽车鸣笛，材料装卸采用人工传递，严禁抛掷或汽车一次性下料。

综上所述，在采取相应措施并严格按照本评价要求进行施工的前提下，本项目施工噪声对周围声环境影响可大大减轻，且随施工结束而消除。

4、固体废物

施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建筑垃圾和施工人员生活垃圾。

建筑垃圾运至市政管理部门指定渣场处置，同时运渣车辆严格相关规定必须加盖，固体废物从收集、清运到弃置实现严格的全过程管理，可有效的防止施工期固体废物对施工区域及城市环境的不利影响。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综上所述，建设单位在严格执行环评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可有效降低施工期各污染物对区域环境质量的影响，且该影响随着施工期结束将结束。

1、废气

(1) 源强核算

本次项目运营期间废气主要包括投料、初清、磁选粉尘、粉碎粉尘、混合造粒粉尘及筛分粉尘、包装粉尘。

本次评价采用产污系数法核算工艺粉尘产生量。根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饲料加工行业原料处理、加工等工序的颗粒物产污系数可取 0.2877 kg/t-原料。

本项目年产 6 万吨反刍饲料，年加工原料量约 6.03 万吨。经计算，粉尘总产生量为 17.35 t/a。

结合本项目生产工艺特点，粉尘主要产生于投料、初清/磁选、粉碎、制粒/筛分及包装等环节。本项目粉尘总产生量依据《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饲料加工行业颗粒物产污系数核算；各工序粉尘产生量占比类比《安徽瑞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吨畜禽、反刍饲料智能化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同类反刍饲料加工项目工艺产尘分配比例，结合本项目工艺配置及产尘特性综合确定。各环节粉尘产生量及占比分别为：投料 15% (2.6t/a)、初清/磁选 20% (3.47t/a)、粉碎 40% (6.94t/a)、制粒/筛分 20% (3.47t/a)、包装 5% (0.87t/a)。项目年运行天数 312 天，每天按 8h 计，则年运行 2496h。

①投料

投料过程中会产生粉尘，以颗粒物表征。在投料工序产生的粉尘通过脉冲袋式除尘器收集处理后排放，风机风量 6000m³/h。经计算该部分粉尘产生量为 2.6t/a，粉尘产生速率为 1.04kg/h，脉冲式袋式除尘器处理效率取 95%，项目设计 3 个投料口，投料口分别自带脉冲除尘器，类比现有项目投料工序收集效率 90%，该工序粉尘经处理后车间无组织排放。经计算则无组织粉尘产生量 0.387t/a，产生速率约为 0.155kg/h。该工序粉尘产生及排放情况见表 4-1。

表 4-1 投料工序粉尘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产污点	污染物		产生情况			处理措施	排放情况			排放形式
			产生量 t/a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排放量 t/a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投料	颗粒物	收集率	2.34	173	1.04	3 台脉冲布袋除尘器	0.117	8.65	0.42	无组织

	(2.6t/a)	90%								
		未收集 10%	0.26	/	/	/	0.26	/	/	无组织

②初清磁选粉尘

本项目采购原料中有部分杂物要经过振动筛和磁选过程，经计算粉尘产生量为 3.47t/a，本项目在振动筛和磁选机上方分别安装集气罩，通过集气罩将废气引入脉冲除尘器，设计风量为 8000m³/h，集气罩收集效率为 90%，除尘器处理效率为 95%，则清理过程粉尘有组织排放量为 0.0315t/a(0.0126kg/h, 1.68mg/m³)，最终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7，排气筒编号按照现有厂区排气筒编号进行编排）排放。无组织粉尘排放量为 0.35t/a。

表 4-2 清磁选工序粉尘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产污点	污染物	产生情况			处理措施	排放情况			排放形式
		产生量 t/a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排放量 t/a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初清磁选	颗粒物 (3.47t/a)	3.123	156.2	1.25	脉冲布袋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DA007)	0.156	7.81	0.062	有组织
		0.347	/	/		/	/	/	无组织

③粉碎粉尘

根据计算，原料粉碎粉尘产生量为 6.94 t/a，本项目设置 2 台粉碎机，均自带脉冲除尘器，脉冲式袋式除尘器处理效率为 95%，收集效率按 90%计，粉尘收集量为 7.09t/a，计风机风量 10000m³/h，处理后粉尘经 2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8、DA009）排放，收集后的粉尘回用于生产。该工序粉尘产生情况见表 4-3。

表 4-3 粉碎工序粉尘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产污点	污染物	产生情况			处理措施	排放情况			排放形式
		产生量 t/a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排放量 t/a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粉碎	颗粒物 (6.94t/a)	6.25	250	2.5	设备自带脉冲布袋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DA008、DA009)	0.312	12.5	0.125	有组织
		0.694	/	/		/	/	/	无组织

④混合制粒及筛分粉尘

根据计算，原料混合制粒、筛分粉尘产生量为 3.47t/a，本项目在制粒机和筛

分工序产尘点上方分别安装集气罩，通过集气罩将废气引入脉冲除尘器，设计风量为 8000m³/h，集气罩收集效率为 90%，除尘器处理效率为 95%，则粉尘有组织排放量为 0.0315t/a(0.0126kg/h，1.68mg/m³)，最终与投料工序粉尘共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10）排放。该工序粉尘产生情况见表 4-4。

表 4-4 初清磁选工序粉尘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产污点	污染物	产生情况			处理措施	排放情况			排放形式
		产生量 t/a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排放量 t/a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混合制粒、筛分	颗粒物 (3.47t/a)	3.123	156.2	1.25	脉冲布袋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DA010)	0.156	7.81	0.062	有组织
		0.347	/	/	/	0.347	/	/	无组织

⑤包装工序

根据计算，包装工序粉尘产生量为 0.87t/a，本项目在包装进料口和出料口产尘点上方分别安装集气罩，通过集气罩将废气引入脉冲除尘器，风机风量 6000m³/h。脉冲式袋式除尘器处理效率取 95%，收集效率 90%，该工序粉尘经处理后车间无组织排放。该工序粉尘产生及排放情况见表 4-5。

表 4-5 包装工序粉尘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产污点	污染物	产生情况			处理措施	排放情况			排放形式	
		产生量 t/a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排放量 t/a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包装粉尘	颗粒物 (0.87t/a)	收集率 90%	0.78	52	0.312	3 台脉冲布袋除尘器	0.039	2.6	0.016	无组织
		未收集 10%	0.09	/	/	/	0.09	/	/	无组织

(2) 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

表 4-6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产排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污染工序	污染因子	产生量 (t/a)	产生速率 (kg/h)	产生浓度 (mg/m ³)	治理措施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³)
					治理措施	处理效率	是否为可行技术			
初清磁选	颗粒物	3.123	156.2	1.25	脉冲布袋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DA007)	95%	是	0.156	7.81	0.062

粉碎	颗粒物	6.25	250	2.5	设备自带脉冲布袋除尘器+15m高排气筒 (DA008、DA009)	95%	是	0.312	12.5	0.125
混合制粒、筛分	颗粒物	3.123	156.2	1.25	脉冲布袋除尘器+15m高排气筒 (DA010)	95%	是	0.156	7.81	0.062

表 4-7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产排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序号	污染工序	污染因子	无组织废气产生量 (t/a)	治理措施	无组织废气排放量 (t/a)
1	投料	颗粒物	2.6	设备自带脉冲布袋除尘器	0.377
2	初清磁选	颗粒物	0.347	/	0.347
3	粉碎粉尘	颗粒物	0.694	/	0.694
4	混合制粒筛分	颗粒物	0.347	/	0.347
5	包装	颗粒物	0.87	设备自带脉冲布袋除尘器	0.129

(3) 排放口基本情况

根据调查项目区 200m 范围内最高建筑为 35m，根据 GB16297-1996 中相关要求，排气筒高度应高出周围 200m 半径范围的建筑 5m 以上，不能达到该要求的排气筒，应按其高度对应的表列排放速率标准值严格 50% 执行。根据项目设计资料，本项目排气筒高度均为 15m，按照排放速率标准值严格 50% 执行。

本项目建成后排放口基本情况见表 4-8。

表 4-8 项目废气排放口基本情况一览表

排放形式	排放口基本情况						
	编号	坐标	高度 m	内径 m	温度 °C	类型	排放标准
有组织	DA007	108.11265, 34.24968	15	0.8	25	一般排放口	120mg/m ³ , 39kg/h
	DA008	108.11272, 34.24979	15	0.8	25		
	DA009	108.11277, 34.24978	15	0.8	25		
	DA010	108.11290, 34.24962	15	0.8	25		

注：上表所列 DA007~DA010 为本次扩建项目新增排放口，现有项目排放口 (DA001~DA006) 详见表 2-8。

(4) 非正常工况下废气排放情况

本项目的非正常工况主要是污染物排放控制措施达不到应有效率，即废气集气效果降低或者失效，导致废气无组织排放量增大，排放浓度超标。

为防止生产废气非正常工况排放，企业必须加强废气处理设施的管理，定期检修，确保废气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在废气处理设备停止运行或出现故障时，产生废气的各工序也必须相应停止生产。为杜绝废气非正常排放，应采取以下措施确保废气达标排放：

①安排专人负责环保设备的日常维护和管理，每隔固定时间检查、汇报情况，及时发现废气处理设备的隐患，确保废气处理系统正常运行；

②定期维修更换除尘设备；

③建立健全的环保管理机构，对环保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进行岗位培训，委托具有专业资质的环境检测单位对项目排放的各类污染物进行定期检测；

④应定期维护、检修废气净化装置，以保持废气处理装置的净化能力和净化容量。

(5) 废气达标排放及排气筒设置合理性分析

参照《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农副食品加工业-饲料加工、植物油加工工业》(HJ1110-2020)附录 C 中废气污染防治可行技术，本项目粉尘均经收集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属于可行性技术。

本项目排气筒高度为 15 m，虽未能高出周边 200 m 范围内最高建筑（35 m）5 m 以上，但根据《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 1996）第 7.4 条规定，本项目已按 15 m 高度对应的排放速率限值（3.5 kg/h）严格 50%执行，即实际执行排放速率限值为 1.75 kg/h。经核算，本项目各排气筒颗粒物排放速率均远低于 1.75 kg/h，符合标准要求。

(6) 废气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所采用的除尘措施为脉冲布袋除尘器，符合《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农副食品加工业—饲料加工、植物油加工工业》（HJ1110-2020）中推荐处理措施，故本项目废气处理措施可行。

本项目针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无组织废气（粉尘），已规划并实施一系列综合治理与阻控措施，旨在从源头上减少逸散，并对其扩散进行有效抑制。首先通过厂房物理阻隔的方式进行控制；将主要产尘、产气工序设置于全封闭或半封闭的车间内，利用厂房围护结构形成空间阻隔，有效阻挡并聚集无组织排放的污染物，防止其向外界环境自由扩散。在此基础上，针对逸散至厂房内的粉尘，在产尘点定期实施洒水降尘，通过增加空气湿度促使悬浮粉尘颗粒润湿、增重并加速沉降，从而显著降低厂房内部空气中的粉尘浓度。

(7) 项目自行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农副食品加工业》（HJ986-2018），项目运营期的废气环境监测计划见表 4-9。

表 4-9 本项目废气监测计划一览表

类型		监测项目	监测点为	监测点数	监测频率	控制指标
有组织	工艺粉尘	颗粒物	DA007~DA010 排气筒出口	1 个	次/半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120mg/m ³ , 1.75kg/h）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厂区上风向 1 个点、下风向 3 个点	4 个	次/半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监控限值要求

2、废水

(1) 废水产生及排放情况

本次扩建项目主要为新增生活污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9m³/d(600m³/a)，主要污染物有 COD、BOD₅、氨氮、SS。参照《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产排污核算系数手册》，本项目生活部分水质主要污染物浓度为 COD475mg/L、BOD₅226mg/L、NH₃-N43.5mg/L，SS 浓度为 150mg/L。根据企业废水排放口验收检测数据，排放浓度为 pH 值 8.12~8.17、SS26~29mg/L、BOD₅64.1~69.4mg/L、COD211.4~219.3mg/L、氨氮 5.97~6.23mg/L，本次项目新增废水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4-10 项目废水产排情况一览表

主要处理单元	指标	COD	BOD ₅	SS	氨氮
生活污水	产生浓度（mg/L）	475	226	150	43.5

(600m ³ /a)	产生量 (t/a)	0.285	0.136	0.09	0.026
	排放浓度 (mg/L)	219.3	69.4	29	6.23
	总排放量 (t/a)	0.131	0.042	0.017	0.004
水质标准		500	300	400	45

(2) 依托污水处理设施的环境可行性分析

根据现场调查和建设单位提供资料，陕西安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现有化粪池容积约为 12m³，陕西安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现有废水产生量为 3.97m³/d，剩余约 8.03m³/d，本项目污水量为 1.9m³/d，现有化粪池可以满足项目新增废水的接纳处理。厂区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经污水管网，排入杨凌示范区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杨凌示范区污水处理厂位于杨凌区滨河东路 3 号，处理工艺为二级生物处理工艺，一期工程建设规模 2.5 万 m³/d，二期建设规模为 3.5 万 m³/d，2010 年 10 月完工并投入运营，示范区的污水处理规模达到 6 万 m³/d，采用“均质水解池+初沉池+A²/O+二沉池+消毒”处理工艺，处理后废水可达到一级 A 类排放标准。本项目运营后污水总排放量为 5.87m³/d，且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A 级标准，由于本项目污水量较小，水质简单，因此本项目的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不会对污水处理厂的进水水质、水量及处理能力造成较大的影响，依托可行。

(3) 监测要求

本次项目为扩建项目，项目废水均依托现有厂区化粪池及废水排放口，该厂区总排放口已纳入全厂自行监测计划中，建设单位应严格按照监测计划要求，按期进行废水排放口的监测。

3、噪声

(1) 源强及参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生产设备工作产生的机械噪声及进出车辆的噪声，噪声源强 75~90dB(A)。各声源的平均噪声级见表 4-11~4-12。

表 4-11 本项目主要产噪设备及治理措施一览表（室内源）

序号	声源名称	声源源强 dB (A)	声源 控制 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 m			距室内 边界距 离/m	室内边 界声级 /dB (A)	运行 时段	建筑物 插入损 失/dB	建筑物外噪声	
				X	Y	Z					声压级	建筑

										(A)	/dB (A)	物外 距离
1	人工投料斗	80	厂房 隔 声、 基础 减振	8	6	1	12	58	8h	20	39	1m
2	上料位器	70		11	9	1	13	62	8h	20	42	1m
3	螺旋输送机	85		6	10	1	14	77	8h	20	57	1m
4	刮板输送机	88		8	9	1	13	72	8h	20	52	1m
5	提升机	85		10	9	1	16	82	8h	20	62	1m
6	圆筒初清筛	85		9	6	1	20	84	8h	20	64	1m
7	永磁筒	75		8	9	1	17	67	8h	20	47	1m
8	旋转分配器	82		7	10	1	18	74	8h	20	54	1m
9	国产通用离心风机	95		9	8	1	18	87	8h	20	67	1m
10	圆锥粉料初清筛	86		9	5	1	16	84	8h	20	64	1m
11	永磁筒	78		6	10	1	15	54	8h	20	34	1m
12	除铁器	75		9	9	1	14	52	8h	20	32	1m
13	待粉碎仓	70		9	9	1	13	48	8h	20	28	1m
14	叶轮喂料器	80		9	6	1	13	58	8h	20	38	1m
15	混合缓冲斗	72		11	9	1	12	50	8h	20	30	1m
16	锤片式粉碎机	85		12	10	1	18	60	8h	20	40	1m
17	螺旋输送机	85		14	10	1	16	61	8h	20	41	1m
18	斗式提升机	85		14	9	1	17	60	8h	20	40	1m
19	旋转分配器	82		15	9	1	14	59	8h	20	39	1m
20	配料仓	70		15	6	1	13	48	8h	20	28	1m
21	上料位器	68		15	10	1	18	44	8h	20	24	1m
22	下料位器	68		14	10	1	18	43	8h	20	23	1m
23	喂料绞龙	82		13	10	1	15	58	8h	20	38	1m
24	喂料绞龙	82		12	10	1	15	58	8h	20	38	1m
25	喂料绞龙	82		11	10	1	15	58	8h	20	38	1m
26	双轴桨叶式高效混合机	90		10	6	1	16	66	8h	20	46	1m
27	桨式糖蜜混合机	88		9	10	1	15	64	8h	20	44	1m
28	混合缓冲斗	72		10	6	1	21	46	8h	20	26	1m
29	刮板输送机	85		9	10	1	21	59	8h	20	39	1m
30	提升机	85		10	6	1	28	56	8h	20	36	1m
31	旋转分配器	85		10	6	1	27	56	8h	20	36	1m
32	待制粒仓	80		5	6	1	26	52	8h	20	32	1m
33	上料位器	70		8	7	1	28	41	8h	20	21	1m

34	下料位器	70	7	6	1	18	45	8h	20	25	1m
35	制粒喂料斗	85	6	3	1	16	61	8h	20	41	1m
36	环模制粒机	90	8	8	1	15	66	8h	20	46	1m
37	逆流式冷却机	90	12	5	1	21	64	8h	20	44	1m
38	组合回转筛	85	18	8	1	19	60	8h	20	40	1m
39	旋转分配器	85	17	10	1	18	60	8h	20	40	1m
40	包装袋输送机	70	12	5	1	16	50	8h	20	30	1m
41	移动式缝包机组	75	16	8	1	20	55	8h	20	35	1m
42	秤式液体添加系统	70	18	10	1	23	50	8h	20	30	1m
43	泵送系统	75	23	15	1	26	55	8h	20	35	1m

表4-12 工业企业噪声源强调查清单（室外）

序号	声源名称	空间相对位置			声源强	声源控制措施	运行时段
		X/m	Y/m	Z/m	声功率级别/（dB（A））		
1	除尘风机 1	20	15	0	95	减振垫、柔性连接	8h
2	除尘风机 2	25	22	0	95	减振垫、柔性连接	8h
3	除尘风机 3	30	24	0	95	减振垫、柔性连接	8h
4	除尘风机 4	36	25	0	95	减振垫、柔性连接	8h
5	除尘风机 5	38	20	0	95	减振垫、柔性连接	8h
6	除尘风机 6	29	21	0	95	减振垫、柔性连接	8h
7	除尘风机 7	28	28	0	95	减振垫、柔性连接	8h
8	除尘风机 8	31	26	0	95	减振垫、柔性连接	8h

（2）噪声影响预测及达标分析

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21）中推荐的噪声传播衰减方法进行预测，预测模式如下。

本次评价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21）中推荐模式进行预测，具体模式如下：

①预测条件假设

- A、所有产噪设备均在正常工况条件下运行；
- B、将所有室内点源叠加概化成一个点源；
- C、室内噪声源考虑声源所在厂房围护结构的隔声作用，转化为室外声源预测；
- D、不考虑室外空气吸收、地面效应的衰减影响，只考虑距离衰减；

②预测模式

项目预测模式如下所示:

a、室内声源等效室外声源公式为:

$$L_{p1} = L_w + 10 \lg \left(\frac{Q}{4\pi r^2} + \frac{4}{R} \right)$$

式中: L_{p1} —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 dB;

L_w —点声源声功率级(A 计权或倍频带), dB;

Q —指向性因数;通常对无指向性声源,当声源放在房间中心时, $Q=1$;当放在一面墙的中心时, $Q=2$;当放在两面墙夹角处时, $Q=4$;当放在三面墙夹角处时, $Q=8$;

R —房间常数; $R=Sa/(1-\alpha)$, S 为房间内表面面积, m^2 ; α 为平均吸声系数;然后按下式计算出所有室内声源在围护结构处产生的 i 倍频带叠加声压级:

$$L_{pli}(T) = 10 \lg \left(\sum_{j=1}^N 10^{0.1L_{pj}} \right)$$

式中: $L_{pl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 dB;

L_{plij} —室内 j 声源 i 倍频带的声压级, dB;

N —室内声源总数。

③室外声源

室外点声源对预测点的噪声声压级影响值(dB(A))为:

$$L_{(r)} = L_{p0} - 20 \lg \frac{r}{r_0}$$

式中: $L_{(r)}$ 为预测点的声压级(dB(A));

L_{p0} 为点声源在 $r_0(m)$ 距离处测定的声压级(dB(A));

r 为点声源距预测点的距离(m)。

④合成声压级公式:

$$L_{pn} = 10 \lg \left[\sum_{i=1}^n 10^{0.1L_{pni}} \right]$$

式中: L_{pn} --- n 个噪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声压级, dB(A);

L_{pni} ---第 n 个噪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声压级, dB(A)。

根据项目的机械设备声级、所在位置，利用噪声预测模式和方法，对厂界噪声进行预测计算，得到项目建成后各预测点的昼夜噪声级，噪声影响预测结果见表 4-13。

表 4-13 厂界噪声预测结果 **单位：dB (A)**

预测点 编号	噪声值	距离 m	贡献值	背景值		预测值		标准值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西厂界	71.1	186	27	58	49	58	49	65	55
东厂界		79	33	61	53	61	53	70	55
南厂界		73	34	63	52	63	52		
北厂界		52	37	64	54	64	54		

在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声、选用低噪声设备后，预测结果见上表，结果表明本项目西侧厂界昼间夜间的噪声预测值均达到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 3 类标准要求，东、南、北侧厂界昼间夜间的噪声预测值均达到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的 4 类标准要求。

(4) 噪声监测计划

本次项目为扩建项目，项目厂界噪声已纳入全厂自行监测计划中，建设单位应严格按照例行监测计划要求，按期进行厂界噪声监测。

4、固体废物

根据类比公司现有项目固废产污情况，按照一般工业固废和危险固废分类统计本项目固体废物源强。

(1) 生活垃圾

本项目劳动定员 30 人，员工生活垃圾产生量以 0.5kg/人.d 计，则本项目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4.68t/a，分类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2) 一般工业固废

①废包装：根据类比现有工程资料，经核算废包装的产生量约为 0.6t/a，废包装统一收集，厂房内定点堆放，定期外售。

②土及少部分金属等杂物：初清工序筛选除去原料中的土石块、泥块、少量金属等杂物，根据建设单位现有工程资料，土及少部分金属等杂物产生量约为 150t/a，统一收集定点堆放，统一收集后定期送至环卫部门指定地点或外售。

③除尘器收集尘：主要为生产过程中投料、粉碎、混合、制粒、破碎脉冲袋式除尘器所收集的粉尘，收集量约14.836t/a，收集后全部回用于生产。

(3) 危险废物

①废机油：项目生产过程、设备维护及机械设备维修过程中需使用润滑油，因此会产生少量的废机油，根据建设单位现有项目资料，废机油产生量为0.03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版），属于HW08（900-214-08），采用专用危废收集柜收集后，交由危险废物处理资质单位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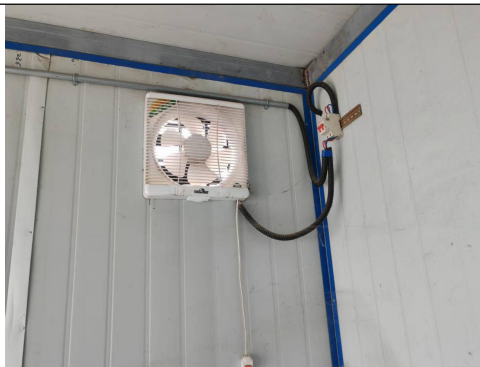
②废含油棉纱：根据建设单位估算，废含油棉纱产生量约为0.01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版），属于HW49（900-041-49），收集后暂存于现有危废暂存间，交由危险废物处理资质单位处理。项目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见表4-14。

表 4-14 本次项目固体废物产生情况一览表

序号	产生环节	名称	产生量 (t/a)	属性	形态	废物类别及代码	处置措施
1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4.68	/	固态	/	由环卫部门处置
2	包装工序	废包装物	0.6	一般固废	固态	132-001-99	收集外售处置
3	初清选工序	土及少部分金属等杂物	150		固态	132-001-99	由环卫部门收集处置
4	除尘工序	收集尘	14.836		固态	132-001-66	回用于生产
6	设备维护	废含油棉纱	0.01	危险废物	固态	900-041-49	依托现有危废暂存设施
7		废机油	0.03		液态	900-214-08	

(4) 固废管理要求

本项目危废废物依托现有危废处置设施，现有危废贮存库建筑面积为9m²，本次危废产生量较小，在现有项目危废种类范围内，可满足本次危废的暂存需求。根据现场勘查，该危废贮存库进行了基础防渗，地面采用防渗钢筋混凝土，并于表面涂刷防渗环氧树脂涂料，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要求。危废贮存库按要求设置了标识、标牌、标签、防爆灯、通风设施等，危废管理制度已上墙，设置了危废管理台账；危险废物分类分区存放，危废均置于桶内，置于防渗托盘上。依托危险废物暂存间有足够的容积容纳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已签订危废处置协议。因此，本项目危险废物现状处置措施基本可行，符合环保要求。



5、地下水、土壤

本次项目地下水和土壤污染途径主要是废机油泄漏污染；废机油在危废贮存库暂存，设置托盘；危废贮存库已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进行了建设，切断污染源进入土壤、地下水途径，因此项目建设对地下水、土壤环境的影响较小。

6、风险防范措施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B，本项目涉及的风险物质主要为废机油，废机油产生量较小，所以针对其可能带来的风险，提出以下防范措施和事故应急措施：

- ①加强人员操作管理，定期巡视，检查设备运行状况。
- ②加强对危险废物废机油管理，定期检查危险废物废机油的储存状况，暂存容器必须为防渗漏容器，发现暂存容器破损，及时更换。
- ③建（构）筑物内设置疏散通道，满足疏散要求。
- ④加强防火管理，厂内应严禁烟火，强化员工防火意识；
- ⑤项目危险废物废机油一旦发生泄漏，尽可能切断泄漏源；发生少量泄漏，用砂土或其它不燃材料吸附或吸收；发生大量泄漏，用泡沫覆盖，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 ⑥公司已经进行了应急预案并进行了备案，本次评价建议项目建设单位做好事故防范措施和处置预案，对现有应急预案及时进行修订。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要素 \ 内容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DA007 (初清、磁选)	颗粒物	脉冲布袋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排放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相关标准限值要求
	DA008、DA009 (粉碎)	颗粒物	脉冲布袋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DA010 (混合制粒、筛分)	颗粒物	脉冲布袋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投料、包装工序	颗粒物	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COD、BOD ₅ 、氨氮、SS	经现有化粪池处理后,进入杨凌示范区污水处理厂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排放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A 级标准
声环境	选用低噪音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措施。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及 4 类标准
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废包装统一收集定期外售;土及少部分金属等杂物统一收集后定期送至环卫部门指定地点或外售;除尘器收集的粉尘收集后全部回用于生产。危险废物依托现有危废贮存库,由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对厂区地面进行硬化、防渗处理。			
生态保护措施	无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①加强人员操作管理,定期巡视,检查设备运行状况。 ②加强对危险废物废机油管理,定期检查危险废物废机油的储存状况,暂存容器必须为防渗漏容器,发现暂存容器破损,及时更换。 ③建(构)筑物内设置疏散通道,满足疏散要求。 ④加强防火管理,厂内应严禁烟火,强化员工防火意识。			

其他环境 管理要求	<p>①建设项目竣工后、正式投入生产或运行前，及时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p> <p>②严格执行建设项目“三同时”制度，并按规范设置排污口；</p> <p>③及时变更进行排污许可手续，并按证排污。</p>
--------------	---

六、结论

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可确保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和地方排放标准；正常排放的污染物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综上所述，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可行。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分类 \ 项目	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 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 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 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 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 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颗粒物	1.0944t/a			1.894t/a		2.988t/a	+1.894t/a
废水	COD	0.174t/a			0.131t/a		0.305t/a	+0.131t/a
	BOD ₅	0.054t/a			0.042t/a		0.096t/a	+0.042t/a
	SS	0.023t/a			0.017t/a		0.04t/a	+0.017t/a
	氨氮	0.005t/a			0.004t/a		0.009t/a	+0.004t/a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9.36t/a			4.68t/a		14.04t/a	+4.68t/a
	废油脂	0.3t/a			/		0.3t/a	/
	废包装	13.03t/a			0.6t/a		19.03t/a	+0.6t/a
	土及少部分 金属等杂物	200t/a			150t/a		350t/a	+150t/a
	除尘器收集的 粉尘	29.289t/a			14.836t/a		44.125t/a	+14.836t/a
危废废物	废机油	0.09t/a			0.03t/a		0.12t/a	+0.03t/a
	废含油棉纱	0.21t/a			0.01t/a		0.23t/a	+0.01t/a
	化废包装	0.01t/a			/		0.01t/a	/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